

南昌代办申请辐射安全许可证|辐射安全许可证办理步骤

产品名称	南昌代办申请辐射安全许可证 辐射安全许可证办理步骤
公司名称	南昌市联硕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南昌市青山湖大道石泉大厦7楼
联系电话	15807005755

产品详情

辐射安全一直是大家注意的焦点，因为使用不当会对人体或者环境造成很大的伤害。企业想要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，需要满足特定的条件，然后按照相应的步骤办理。怎么申请辐射安全许可证？你了解吗？接下来大家就来详细的了解一下吧。我司可代办南昌市辐射安全许可证，欢迎来电咨询！！

一、申请辐射安全许可证的条件：

- 1、有与所从事的生产、销售、使用活动规模相适应的，具备相应知识和防护知识及健康条件的技术人员；
- 2、有符合环境保护标准、职业卫生标准和安全防护要求的场所、设施和设备；
- 3、有专门的安全和防护管理机构或者专职、兼职安全和防护管理人员，并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和监测仪器；
- 4、有健全的安全和防护管理规章制度、辐射事故应急措施；
- 5、产生放射性废气、废液、固体废物的，具有放射性废气、废液、固体废物达标排放的处理能力或者可行的处理方案。

二、办理需要的材料：

- 1、《辐射安全许可申请表》；
- 2、企业营业执照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、机关法人代码证书正本复印件及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；

- 3、与从事许可事项活动相应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审批文件；
- 4、辐射工作人员学历、健康、辐射安全防护培训及个人剂量监测等相关证件；
- 5、辐射工作场所环境监测报告；
- 6、辐射安全防护管理制度及相应的事故应急方案；
- 7、放射性“三废”处理方案或处理设施、设备的相关材料。

三、申请办理的流程：

1、申请。

申请单位应按有关规定登陆“辐射安全申报系统”进行网上申报，并将所需资料提交市环保局接件大厅。

2、受理。

接件大厅工作人员对申请单位的申请进行形式审查，并分别作如下处理：

申请事项依法不需要许可的，应即及时告知申请人不受理；

申请事项不属于本局职权范围的，应当即时作出不予受理的决定，并告知申请人向有关行政机关申请；

申请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的，告知申请人当场更正；

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，应当当场一次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，逾期不告知的，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即为受理；

申请事项属于本局职权范围，申请材料齐全、符合法定形式，或者申请人按照本局要求提交全部补正申请材料的，应当受理许可申请。

受理或者不予受理许可申请，应当出具加盖本局专用印章和注明日期的书面凭证。

3、审查。

按照许可条件对申办材料进行实质审查，提出审查意见。

4、决定。

符合条件的，颁发《辐射安全许可证》或豁免审批意见；不符合条件的，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。

四、申请的时限：自申请受理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作出许可决定。